

证券代码：835169

证券简称：新华物流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## 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闫兴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000,5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063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谢芳因离职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陈婕因离职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除上述人员外，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公司聘请的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能够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，现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,0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3 日